

CNAS-CL01-A014：202X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植物检疫领域的应用说明》（征求意见稿）修订说明

一、文件修订原因

由于 CNAS-RL02、CNAS-CL01-A001、CNAS-CL01-A002 等认可文件进行了调整，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》颁布实施，结合 CNAS 科研课题（项目编号 J2021CNAS05）《植物检疫实验室检疫鉴定溯源要求》研究成果，CNAS-CL01-A014 原部分条款不再适用，有些条款描述不充分，有些条款需要进行调整，并需要增加一些新条款。

二、文件变化情况

A014 原条款共 26 条，修改 16 条，不变 6 条，删除 1 条，合并 2 个条款，拆分 1 个条款，新增 10 条款，新增 1 个附表。修订后共 35 个条款。修改情况详见《认可规范文件修订内容差异对照表》。

三、过渡时限及过渡期安排

此次修订的文件过渡期 6 个月，上一版文件自新版文件实施起失效。

课题组

二〇二四年二月